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內蒙古能建投或內蒙古能建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不會於該等要約、招攬或銷售於並無遞交登記聲明或未有獲得適用登記豁免或其他豁免的情況下將為不合法的任何司法權區銷售、購買或認購內蒙古能建投或內蒙古能建證券。

本聯合公告不會於任何司法權區內在違反該司法權區相關法律的情況下發佈、刊發或派發。



**Inner Mongolia Energy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內蒙古能源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國有獨資公司)

**Inner Mongolia Energy Engineering
Co., Ltd.**

內蒙古能源建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49)

聯合公告

自願撤銷內蒙古能建H股的上市地位及合併生效日期

(1) 信達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代表內蒙古能建投
就收購內蒙古能建的全部已發行H股
提出自願有條件收購要約

(2) 建議將內蒙古能建私有化及自願撤銷內蒙古能建
H股的上市地位
及

(3) 建議由內蒙古能建投吸收合併內蒙古能建

內蒙古能建投的聯席財務顧問



內蒙古能建的財務顧問



緒言

茲提述(i)內蒙古能建投及內蒙古能建於2021年5月31日聯合刊發的綜合文件(「綜合文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H股收購要約、退市、合併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合併；(ii)內蒙古能建投及內蒙古能建於2021年7月9日聯合刊發的公告，內容有關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會議投票表決結果；(iii)內蒙古能建投及內蒙古能建於2021年7月16日聯合刊發的公告，內容有關於首個交割日期的接納水平及延長要約期間及經修訂預期時間表；(iv)內蒙古能建投及內蒙古能建於2021年7月27日聯合刊發的公告，內容有關於H股收購要約就接納成為無條件；(v)內蒙古能建投及內蒙古能建於2021年7月30日聯合刊發的公告，內容有關H股收購要約在所有方面已成為無條件；(vi)內蒙古能建投及內蒙古能建於2021年8月6日聯合刊發的函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最後交割日期及合併；(vii)內蒙古能建投及內蒙古能建於2021年8月9日聯合刊發的自願性公告，內容有關批准撤銷內蒙古能建H股的上市地位；及(viii)內蒙古能建投及內蒙古能建於2021年8月27日聯合刊發的公告，內容有關H股收購要約結束及其結果。

除非另有說明，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聯合公告所載的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自願撤銷上市地位及繼續暫停買賣

H股已自2019年3月18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自聯交所撤銷H股上市地位。自聯交所撤銷H股上市地位將自**2021年9月8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生效。

合併生效日期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剩餘待達成之合併條件為撤銷上市地位已根據上市規則生效。由於撤銷上市地位將自2021年9月8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生效，因此，合併生效日期為**2021年9月8日(星期三)**。合併協議項下應付款項將於合併生效日期起計七個營業日內寄發予於合併生效日期的內蒙古能建H股股東，屆時，有關H股附帶的相關權利將被視為已撤銷。

有關合併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文件「信達國際融資有限公司函件」的「內蒙古能建投吸收合併內蒙古能建」一段。

代表董事會
內蒙古能源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牛繼榮

代表董事會
內蒙古能源建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牛繼榮

中國內蒙古，2021年9月7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內蒙古能建投董事會由牛繼榮先生、朝克圖先生、段貴贏先生、張喜儒先生及高瑞峰先生組成。

內蒙古能建投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內蒙古能建集團相關的內容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的意見(內蒙古能建董事會表達者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以致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內蒙古能建執行董事為牛繼榮先生及朝克圖先生；內蒙古能建非執行董事為陳明先生；內蒙古能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岳建華先生、姚同山先生及梅作華先生。

內蒙古能建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內蒙古能建投集團相關的內容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的意見(內蒙古能建投董事會表達者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以致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 僅供識別